



業務回顧



團主要從事五項核心業務—港口及相關服務；電訊；地產及酒店；零售及製造；以及能源、基建、財務及投資。

集團二〇〇三年度的營業額與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盈利（「利息及稅前盈利」），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營業額與利息及稅前盈利，按業務類別載於本年報第5頁以及綜合損益表的附註三。本年度營業額總計港幣一千四百五十六億零九百萬元，上升百分之三十一，主要由於集團於二〇〇二年十月收購的Kruidvat保健與美容零售集團首次有全年業績貢獻、赫斯基能源較高的天然氣與石油價格、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貨櫃吞吐量增加以及本年度新開辦的3G業務提供收入所致。儘管二〇〇三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香港與內地爆發非典型肺炎，並面對伊拉克戰爭與全球經濟放緩，集團所有經營業務的利息及稅前盈利仍較上年度為佳，只有3G業務因在英國、意大利與澳洲推出服務，錄得開辦虧損。年內集團來自固有業務的利息及稅前盈利，不包括3G業務開辦虧損及特殊溢利（附註三）在內，達港幣二百九十五億三千五百萬元，增長百分之二十一。

集團本年度的利息支出，包括所佔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實體的利息支出，達港幣九十五億六千八百萬元，增加百分之三十五，主要由於本年度內提取銀行融資，為發展英國與意大利的3G業務提供資金，而年內發行債券，用以償還二〇〇三年十一月與二〇〇四年一月到期的票據，也令借貸水平暫時較高。

本年度，集團已採納二〇〇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標準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經修訂）追溯賬目，因此錄得稅項抵減港幣二十四億九千二百萬元（二〇〇二年為稅項支出港幣二十三億三千三百萬元）；這筆抵減主要由於預期3G開辦虧損的稅項抵減，而確認的一筆港幣五十二億五千萬元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所致。

本年度的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一百四十三億七千八百萬元，與上年度的港幣一百四十三億六千二百萬元相若。該溢利包括集團固有業務的港幣一百六十二億三千六百萬元進賬、3G業務開辦虧損港幣十八億五千八百萬元，並已扣除所提撥撥備港幣七十八億一千萬元。